

# 政治学说史

苏联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国立莫斯科大学集体編著

---

凱切江教授 主編  
費季金副教授



# 政治学说史

巩安、李嘉恩、李群等译



法律出版社

1960年·北京

# ИСТОРИЯ ПОЛИТИЧЕСКИХ УЧЕН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юрид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1955

本書根据苏联法律書籍出版局莫斯科1955年版譯出  
俄文原本經苏联高等教育部审定为各法学院和国立大学法律系教科書

## 政治学說史 (上册)

苏联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集体編著  
国立莫斯科大学

С. Ф. 凱切江教授、Г. И. 費季金副教授主編  
馮憬远、李嘉恩等譯

法律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区十二条老君堂9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證出字第066号

新华書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新华書店經售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10印张·插頁2·218,000字

1959年9月第一版

1959年9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2,000 定价: (7) 1.10元

· 統一書号: 6004·302

## 出版說明

本書是根据苏联国家法律書籍出版局 1955 年出版的“政治学說史”譯出的。

全書共三十二章，約六十万字，本社分为上、中、下三册出版。上册（一——十一章），由馮憬远（一、二、三、四、八章）、张錫彤（六、九章）、巩安（五、十章）、李嘉恩（七章）、李群（十一章）等同志譯出，并經何兆武同志作部分校訂（导論、一、二、三、四、五、八、十章）。

# 目 录

|                                         |    |
|-----------------------------------------|----|
| 前言 .....                                | 1  |
| 导 论 .....                               | 3  |
| 第一节 政治学說史的对象 .....                      | 3  |
| 第二节 政治学說史的研究方法 .....                    | 10 |
| 第三节 政治学說史的分期。本書的结构 .....                | 13 |
| 第一章 古代东方的政治学說 .....                     | 20 |
| 第一节 古代东方国家的社会和政治制度概述 .....              | 20 |
| 第二节 古代埃及的政治思想 .....                     | 21 |
| 第三节 古代巴比倫的政治思想 .....                    | 27 |
| 第四节 古代印度的政治思想 .....                     | 30 |
| 第五节 古代中国的政治思想 .....                     | 35 |
| 第二章 古代希腊的政治学說 .....                     | 43 |
| 第一节 古代希腊的社会和政治制度概述 .....                | 43 |
| 第二节 古代希腊城市国家形成及其最初发展时期的<br>政治思想 .....   | 47 |
| 第三节 古希腊各国繁荣时期希腊貴族派和民主派思<br>想的斗争 .....   | 52 |
| 第四节 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說 .....                    | 77 |
| 第五节 古希腊国家衰落时期的政治学說 .....                | 88 |
| 第六节 波利比的国家学說 .....                      | 92 |
| 第三章 奴隶占有制羅馬的政治和法的学說 .....               | 96 |
| 第一节 古代羅馬的政治和法的学說概述 .....                | 96 |
| 第二节 公元前二至一世紀羅馬奴隶占有制社会的政<br>治和法的学說 ..... | 98 |
| 第三节 奴隶占有制社会危机时期(公元一至三世紀)                |    |

|            |                                          |     |
|------------|------------------------------------------|-----|
|            | 古羅馬的政治和法的學說.....                         | 103 |
| <b>第四节</b> | 羅馬奴隶占有制社会解体和灭亡时期的政治和法的學說.....            | 114 |
| <b>第四章</b> | 封建主义产生和发展时期西欧的政治和法的學說 .....              | 120 |
| <b>第一节</b> | 西欧封建社会政治和法的學說史的基本时期.....                 | 120 |
| <b>第二节</b> | 神权論.....                                 | 123 |
| <b>第三节</b> | 十一至十四世紀的异端.....                          | 126 |
| <b>第四节</b> | 托馬斯·阿奎那是中世紀天主教的战斗思想家.....                | 131 |
| <b>第五节</b> | 主张等級一代議君主制和反对封建割据的思想家...                 | 138 |
| <b>第六节</b> | 十五世紀的异端.....                             | 142 |
| <b>第五章</b> | 封建主义产生和发展时期的俄国政治學說 ...                   | 145 |
| <b>第一节</b> | 古代罗斯社会政治制度概述.....                        | 145 |
| <b>第二节</b> | 伊拉利昂“法律与神恩講話”和俄罗斯編年史中的俄罗斯国家独立思想.....     | 147 |
| <b>第三节</b> | 弗拉基米尔·摩諾馬赫的“箴言”.....                     | 153 |
| <b>第四节</b> | “伊戈尔远征記”中的全俄罗斯統一的思想.....                 | 155 |
| <b>第五节</b> | “丹尼尔·扎托奇尼克的祈祷”中的强大的王公政权思想和对于貴族階級的抗議..... | 157 |
| <b>第六节</b> | 十三至十五世紀政治文献中所反映的俄罗斯人民反对蒙古压迫的斗争.....      | 158 |
| <b>第六章</b> | 封建主义发生与发展时期的南高加索、中亚細亚与阿拉伯东方各国的政治學說 ..... | 164 |
| <b>第一节</b> | 南高加索各国的政治學說.....                         | 164 |
| <b>第二节</b> | 中亚細亚各国的政治學說.....                         | 169 |
| <b>第三节</b> | 阿拉伯东方的政治學說.....                          | 172 |
| <b>第七章</b> | 俄罗斯中央集权制多民族国家形成和巩固时期的政治學說.....           | 176 |

|            |                                                     |     |
|------------|-----------------------------------------------------|-----|
| <b>第一节</b> | 十五至十七世紀俄罗斯中央集权制多民族国家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的概述.....              | 176 |
| <b>第二节</b> | 十五至十七世紀政治文献中关于俄罗斯国家独立的問題和国家主权的理論.....               | 180 |
| <b>第三节</b> | 中央集权制国家拥护者的政治学說.....                                | 187 |
| <b>第四节</b> | 封建反动派的政治学說.....                                     | 192 |
| <b>第五节</b> | 瑞典—波兰武装干涉时期的政治思想.....                               | 194 |
| <b>第六节</b> | 乌克兰人民在統一的俄罗斯国家内同俄罗斯人民重新合并的进步思想.....                 | 196 |
| <b>第七节</b> | 十七世紀后半期的政治学說.....                                   | 198 |
| <b>第八节</b> | 十五至十六世紀的异端是反抗封建剝削的表現.....                           | 202 |
| <b>第九节</b> | 十七世紀农民起义的政治思想.....                                  | 204 |
| <b>第八章</b> | 西欧封建主义开始解体时期的政治学說 .....                             | 209 |
| <b>第一节</b> | 封建社会内部資本主义关系的萌芽。文艺复兴思想概述.....                       | 209 |
| <b>第二节</b> | 馬基雅弗利的政治观点.....                                     | 212 |
| <b>第三节</b> | 宗教改革和德国农民战争活动家的政治思想.....                            | 218 |
| <b>第四节</b> | “反暴君派”.....                                         | 226 |
| <b>第五节</b> | 巴当的政治学說.....                                        | 230 |
| <b>第六节</b> | 托馬斯·莫尔的社会政治观点.....                                  | 235 |
| <b>第七节</b> | 托馬斯·康帕內拉的社会政治观点.....                                | 241 |
| <b>第九章</b> | 资产階級革命初期西欧各国的政治学說 .....                             | 246 |
| <b>第一节</b> | 西欧各国早期资产階級革命发生的前提。十七、十八兩世紀中自然法学說是资产階級爭取权力的思想武器..... | 246 |
| <b>第二节</b> | 十六世紀尼德兰的革命和古果·格老秀斯的政治观点.....                        | 250 |
| <b>第三节</b> | 斯宾諾莎的政治学說.....                                      | 254 |

|      |                                                                 |     |
|------|-----------------------------------------------------------------|-----|
| 第四节  | 十七世紀資產階級革命时期英国的政治思想·····                                        | 261 |
| 第十章  | 十七至十八世紀德国的政治和法的学說 ·····                                         | 283 |
| 第一节  | 十七至十八世紀德国的自然法学說·····                                            | 283 |
| 第二节  | 十八世紀德国的启蒙运动·····                                                | 290 |
| 第十一章 | 俄国貴族君主专制巩固时期的政治学說 ···                                           | 293 |
| 第一节  | 十八世紀前二十五年間的国家改革和俄国专<br>制制度的巩固·····                              | 293 |
| 第二节  | 彼得大帝的“智囊团”的成員（費奧凡·普罗<br>科波維奇、瓦·尼·塔季且夫）的著作中对<br>“开明”专制制度的辯护····· | 297 |
| 第三节  | 伊·季·波索施科夫——新兴的商人階級的<br>理論家·····                                 | 308 |
| 第四节  | 米·瓦·罗蒙諾索夫的著作中所提出的发展<br>俄国生产力的爱国主义綱領·····                        | 306 |

## 前 言

这本政治学說史教科書是苏联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和国立莫斯科大学的科学工作者集体編著的。

在編著十九世紀俄国各族人民的先进政治思想史这一章时，有阿拉木图和塔什干法学院的教授和講師們参加。

院士Н·М·德魯任宁、苏联科学院通訊院士М·Т·約夫楚克和教授Г·С·瓦謝茨基、К·А·莫基切夫、Т·И·奧依节尔曼、И·С·別列捷尔斯基、Л·В·切列普宁、С·В·尤什柯夫，以及科学碩士Ф·М·布尔拉茨基、С·А·波克罗夫斯基、А·Л·烏格留莫夫等，曾对本書的草拟提供了一些有价值的批判性的意見和建議。这些意見和建議都由作者們加以考虑，在教科書有关章节中予以采納。

各高等法律学校和各大学法律系的国家与法的理論和历史教研室討論教科書草稿的資料，对本書的編著完成，曾給予作者們以巨大的帮助，而苏联高等教育部大学、高等經濟和法律学校总管理处、苏联科学院維辛斯基法学研究所、苏联文化部国家法律書籍出版局根据在1954年所举行的高等法律学校政治学說史課程的教学人員會議上对草稿的全面审查所提出的改进教科書的建議，在本書的編著完成方面，也給予作者們以巨大的帮助。

本教科書是一本重要的教学指南，它包括自阶级社会产生直到今天的政治学說的历史。因此，讀者可以理解到，在編著这本书时曾經发生过很多困难。在編著政治学說史中的某些在

有关書籍中未获得充分闡明的章节时，这种困难是特別多的。

作者們充分認識到还必須繼續从事修訂本書的工作，这就有賴于讀者們在这一工作上給全体作者們提供自己的批判性的意見。

如有批評和要求，希望寄至莫斯科弗倫茨街門牌十号苏联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国家和法的理論和历史部門。

## 导 論

- 一、政治学說史的对象。
- 二、政治学說史的研究方法。
- 三、政治学說史的分期。本書的結構。

### 第一节 政治学說史的对象

一、馬克思列宁主义教导說，社会精神生活是社会物質生活条件的反映。物質資料的生产方式，生活資料的謀得方式是决定社会面貌、社会制度的性質以及由一种社会制度发展为另一种社会制度的主要力量。生产方式怎样，社会思想、理論、政治观点和政治制度也就会怎样。

同时，馬克思列宁主义又教导說，社会政治、法、宗教、艺术、哲学的观点，以及适合于这种观点的政治、法律等制度，在社会生活中也有重要的意义。而它們在阶级斗争历史中的作用是不同的。为社会衰朽势力的利益而服务的旧的政治和法的观点，阻碍社会的发展，妨碍社会的前进。相反地，为社会先进势力的利益而服务的新的政治和法的观点、思想和理論則促进社会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

在生产力发展变化的基础上，当用革命的手段消灭旧的生产关系和确立新的生产关系的条件在旧社会内部已經成熟的时期，新的社会思想具有特別重大的意义。这时候，反映着代表新生产关系的阶级要求和利益的先进社会思想，就会最充分的

传播开来。

领导着群众对旧制度进行革命斗争的先进阶级的政治思想，帮助先进阶级组织和团结群众对社会的腐朽力量进行斗争，创立自己的革命政权机关，利用已夺得的政权来消灭旧的生产关系和确立新的生产关系。例如，十八世纪末叶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便是如此。在这次革命进程中，法国启蒙运动者们的政治思想便有着巨大的意义。在伟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准备和实行时期，情形也是如此。当时，先进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思想的伟大的动员、组织和改造的力量，首先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革命与无产阶级专政学说的力量充分发挥了出来。

二、社会的政治、法、宗教、艺术、哲学的观点都是有阶级性的。它们都由特定的阶级所创立，并为这一阶级的利益服务。

在阶级社会中，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政治和法的思想，永远是占统治地位的。关于这一点，马克思和恩格斯已经根据阶级社会历史经验的总结，在“共产党宣言”<sup>①</sup>中直截了当地指出来了。

在剥削者的社会中，政治和法的思想从来没有反映而且也不能反映全社会的利益。作为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上的上层建筑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主要目的是为剥削和压迫劳动人民而辩护的。从前在奴隶占有制和封建制社会中，而现在在资产阶级社会中，与剥削者的统治思想相适应的政治和法律制度，过去是而且现在仍然是用来镇压劳动人民的工具。

---

<sup>①</sup>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61—504页。

但是，被压迫階級在对压迫者作斗争中也形成了反映他們对現存制度态度的思想和观点，出現了改变社会政治制度的要求，提出了政治的、法的以及其他的观点。自然，这些观点和思想并不是該經濟基础上的上层建筑的組成部分。它們的意义就在于組織和动员人民群眾为爭取新的制度的胜利而进行革命斗争。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对社会实行国家領導的工人階級的政治和法的思想，是全体劳动者和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发展着的整个社会利益的反映。

三、在政治学說史一書中，并不是研究全部社会思想的起源和意义的問題，而是研究政治思想和学說的历史，正如該書的名称所表明的那样。弗·伊·列宁說过：“政治就是参与国事，管理国家，規定国家活动的方式、任务和內容。”<sup>①</sup>

弗·伊·列宁曾着重指出，政治的最本質的問題乃是国家政权問題。“馬克思主义認為，只有当階級斗争不仅属于政治范围，而且抓住政治中最本質的东西即国家政权机构时，才是充分发展的、全民族的階級斗争”。<sup>②</sup>列宁的这些指示对于正确确定政治学說史的对象有着特別重要的意义。

政治学說史——这是根源于社会經濟制度的观点、思想和理論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它們反映着各个斗争着的階級对社会政治制度、对国家政权所持的态度，反映着这些階級对社会政治組織以及社会某一发展阶段上形成的政治統治的体系所持的态度。

互相斗争着的各階級的观点，主要是表現在一定的政治思

---

① 見“列宁文集”，俄文版，第21卷，第14頁。

② 見“列宁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07頁。

想流派中；它們往往是在某种社会运动中形成起来，或者反映在斗争着的各政党的纲领中。

因此，研究各种不同的政治思想派别，乃是政治学說史这门课程的主要任务。政治学說照例并不是某一个人思想上的创作，也不是反映某一个思想家的观点；而是某一社会经济形态特定发展阶段上整个阶级或这一阶级中一部分人的要求和利益的表现。

应当把政治观点和法的观点区别开来，然而，法的观点和政治观点又是密切联系着的，并且有时是分不开的。法的观点所涉及的是关于从法律上巩固掌握着国家政权的阶级的经济与政治统治的问题，以及通过法律的规范来组织社会关系和政治权力的形式和方法的问题。

法与统治阶级的政治是分不开的。列宁說道：“法律是一种政治措施，是一种政策。”<sup>①</sup> 法是国家政治的形态之一，它永远具有政治的内容。

政治学說史的对象还包括这样一些法的观点和思想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这些观点和思想反映着斗争中的被压迫阶级对这一个或那一个剥削者国家的现行法的态度，表现着这些阶级为利用法律规范实现自己的阶级利益，为创立新的法律规范而进行的斗争。

四、政治学說史这门课程的任务是研究所有社会经济形态中斗争着的各个阶级的政治观点与政治思想的发生和发展。因此，它既包括馬克思主义出现以前的政治学說史，也包括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思想和法的观点的发展史。

---

<sup>①</sup> 見“列宁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0—41頁。

在政治学說史这门課程中，俄国政治思想应该占有它所应有的地位。

在革命前的政治学說史（通常称为“法哲学史”）課程中，关于俄国的部分照例是根本沒有的。至于研究俄国政治和法的学說的个别著作，其中則充滿着反科学的、世界主义的否認俄国社会思想发展的独立性的观点，并力图把俄国的政治学說說成是简单地从西方剽窃来的东西。可是，俄国的政治思想具有它的独创性。俄国思想家在分析社会現象的深刻性及其观点的进步性方面，往往超过西欧的思想家。只要提出象拉吉舍夫、伯斯特尔和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这样一些思想家就足够了。

列宁主义这一俄国和世界文化的最高成就就是在俄国成长为不可战胜的力量的。

但是，把俄国政治思想的发展描繪成是脱离全世界的发展而自生自长的东西，否認俄国与西欧思想的联系对俄国政治思想发展的意义，也是不正确的。

俄国先进的社会政治思想热烈地支持別的国家政治思想所提出的一切美好的和进步的东西，并同一切腐朽的、反动的观点和思想进行不調和的斗争，无论它們是在哪里产生的。

阐述苏联各民族先进的政治学說，特别是在俄国革命运动影响下发展起来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想，也是这门課程的重要任务。

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切学說对于政治权力、对于社会生活中国家与法的产生与意义，沒有提供出真正科学的概念。然而，对这些学說进行研究是重要的，因为它们反映了这一或那一社会中的尖銳的阶级斗争。

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的政治和法的观点是馬克思主义以前

政治和法的思想发展的最高成就。

亞·伊·赫尔岑、維·格·別林斯基、尼·格·車尔尼雪夫斯基、尼·亞·杜勃罗留波夫和他們的亲密战友們都得出了人民群众在历史上起决定性作用的結論，并把社会主义思想同革命結合起来。他們認為，只有人民群众革命的胜利才能开辟通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同时也才能对封建专制国家的专横暴戾的制度进行无情的批判，并揭露資产階級民主制的局限性和它的形式主义性質。

但是，由于当时俄国社会关系的落后，他們也就不可能克服对历史发展进程的唯心主义觀念，也不可能了解无产階級的历史作用，尽管他們已經接近了历史唯物主义。

研究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的政治和法的观点，研究在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的思想的有益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其他各国先进的社会政治思想，乃是政治学說史这門課程的重要的組成部分。

五、馬克思主义的产生是政治思想史中的革命变革，是人类社会在以前的全部发展进程所决定的。这一学說在人类史上第一次表达了被压迫階級的根本利益，首先是全体劳动群众的領導力量——无产階級的根本利益。

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社会意識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政治思想和学說归根結底取决于經濟发展的全部过程，而且是相互斗争着的各个階級的观点的反映。

馬克思和恩格斯創立了真正科学的世界觀——辯証唯物主义。把辯証唯物主义的原理应用于研究社会历史乃是認識社会現象的必要条件。

馬克思主义指出：“物質生活的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生活、

政治生活以及精神生活的一般过程。不是人們的意識決定人們的存在，恰恰相反，正是人們的社會存在決定人們的意識。”<sup>①</sup>因此，产生这种或那种思想或理論的根源，就在于社会物質生活条件。

弗·伊·列宁和約·維·斯大林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創造性地发展了馬克思主义。它不仅說明世界，而且由于科学地認識了自然和社会发展的客觀規律，从而提出了革命改造世界的途径。

政治學說史這門課程，并不是研究整个馬克思主义发展的历史。主要是集中研究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階級專政學說的发生和发展；研究关于社会主义国家是建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并保卫劳动者的社会主义成果免受国内外敌人以及隱蔽敌人侵害的这一主要工具的學說的发生和发展。同时，這門課程还研究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法的學說，首先是关于社会主义法的學說的发展史。

研究馬克思列宁主义學說的发生和发展，是政治學說史這門科学中最主要的部分。

根据以上所述，就可以得出如下結論：政治學說史的对象乃是社会中各个斗争着的階級关于社会政治（国家）組織的观点和學說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是新的、进步的政治和法的观点与旧的、反动的政治和法的观点斗争的历史，是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階級專政的學說、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和法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建設中的創造性作用的學說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

① 見“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1卷，莫斯科外国文書籍出版局1954年版，第341頁。